丰台区科技企业孵化器认定申报材料

承诺书

本单位已了解丰台区科技企业孵化器认定政策的相关要求，如实填写 （单位名称） 区级科技企业孵化器认定申报材料，并对本次申报郑重承诺如下：

1、所提交的申报材料确认为本单位组织编写，无委托其他机构代编写行为。其纸质版材料和提交的电子版材料一致。

2、所提交的申报材料所填写内容、财务数据真实、准确，无欺瞒和作假行为，申报材料中相关附件真实、有效。

3、在申报过程中，本单位保证接受有关部门的监督并积极配合相关调查。

本单位若违反上述承诺，愿意承担由此带来的一切后果及相关法律责任。

承诺单位名称：（公章）

年 月 日